

中国现代美文精品

# 今文 观止



南京大学出版社

# 中国现代美文精品



任天石 马佳 选评

南京大学出版社

(苏)新登字第011号

今文观止

任天石 马佳选评

责任编辑 左健

南京大学出版社出版

(南京大学校内)

江苏省新华书店发行 阜宁人民印刷厂印刷

开本:787×1092 1/32 印张:9.625 字数:176千

1991年12月第1版 1991年12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8000

ISBN 7-305-01390-0/H·67

定价: 3.90元

## 目 录

---

鲁 迅	雪	( 1 )
	风筝	( 4 )
叶绍钧	没有秋虫的地方	( 8 )
	藕与莼菜	(11)
朱自清	荷塘月色	(15)
	绿	(19)
	给亡妇	(23)
冰 心	笑	(30)
	我们把春天吵醒了	(33)
许地山	落花生	(37)
	春的林野	(40)

郭沫若	石榴	(43)
	梅园新村之行	(46)
徐蔚南	快阁的紫藤花	(51)
郑振铎	离别	(56)
朱 湘	江行的晨暮	(64)
徐志摩	翡冷翠山居闲话	(67)
周作人	乌篷船	(72)
	故乡的野菜	(76)
郁达夫	故都的秋	(80)
丰子恺	给我的孩子们	(86)
朱大樽	少女的赞颂	(92)
王统照	青纱帐	(95)
茅 盾	香市	(100)
	黄昏	(104)
鲁 彦	故乡的杨梅	(107)
丐 尊	钢铁假山	(114)
老 舍	趵突泉	(118)
何其芳	雨前	(122)
陆 繁	囚绿记	(126)
孙 犀	采蒲台的苇	(131)
万 全	搪瓷茶缸	(134)
袁 鹰	归帆	(137)
杨 朔	茶花赋	(140)
巴 金	秋夜	(145)
庐 隐	异国秋思	(151)
丽 尼	鹰之歌	(157)

艾 菁	冬夜	(161)
杨 绛	阴	(165)
唐 璞	童年	(169)
聂华苓	人，又少了一个	(172)
李冠军	迟归	(175)
郭 风	富屯溪	(179)
沈从文	辰溪的煤	(181)
梁遇春	途中	(188)
林语堂	记性灵	(198)
钱钟书	论快乐	(205)
李乐薇	我的空中楼阁	(212)
胡 适	我的母亲	(217)
梁实秋	送行	(221)
张爱玲	必也正名乎	(227)
三 毛	守望天使	(235)
林海音	寂寞之友	(241)
罗 兰	雨中的紫丁香	(246)
余光中	听听那冷雨	(253)
张晓风	地毯的那一端	(263)
王润华	沉默的橡胶树	(274)
郭 枫	撑一伞细雨	(284)
戴小华	阿春嫂	(288)
	<b>附：现代散文概观</b>	(294)

# 雪

鲁 迅

暖国的雨，向来没有变过冰冷的坚硬的灿烂的雪花。博识的人们觉得他单调，他自己也以为不幸否耶？江南的雪，可是滋润美艳之至了；那是还在隐约着的青春的消息，是极壮健的处子的皮肤。雪野中有血红的宝珠山茶，白中隐青的单瓣梅花，深黄的磬口的腊梅花；雪下面还有冷绿的杂草。蝴蝶确乎没有；蜜蜂是否来采山茶花和梅花的蜜，我可记不真切了。但我的眼前仿佛看见冬花开在雪野中，有许多蜜蜂们忙碌地飞着，也听得他们嗡嗡地闹着。

孩子们呵着冻得通红，象紫芽姜一般的小手，七八个一齐来塑雪罗汉。因为不成功，谁的父亲也来帮忙了。罗汉就塑得比孩子们高得多。虽然不过是上小下大的一堆，终于分不清是壶卢还是罗汉，然而很洁白，很明艳，以自身的滋润相粘结，整个地闪闪地生光。孩子们用龙眼核给他做眼珠，又从谁的母亲的脂粉奁中偷得胭脂来涂在嘴唇上。这回确

是一个阿大罗汉了。他也就目光灼灼地嘴唇通红地坐在雪地里。

第二天还有几个孩子来访问他；对了他拍手，点头，嘻笑。但他终于独自坐着了。晴天又来消释他的皮肤，寒夜又使他结一层冰，化作不透明的水晶模样，连续的晴天又使他成为不知道算什么，而嘴上的胭脂也褪尽了。

但是，朔方的雪花在纷飞之后，却永远如粉，如沙，他们决不粘连，撒在屋上，地上，枯草上，就是这样。屋上的雪是早已就有消化了的，因为屋里居人的火的温热。别的，在晴天之下，旋风忽来，便蓬勃地奋飞，在日光中灿烂地生光，如包藏火焰的大雾，旋转而且升腾，弥漫太空，使太空旋转而且升腾地闪烁。

在无边的旷野上，在凛冽的天宇下，闪闪地旋转升腾着的是雨的精魂……

是的，那是孤独的雪，是死掉的雨，是雨的精魂。

一九二五年一月十八日

《雪》是一首美的颂歌，是青春的礼赞。作者以深情的笔探求美好的事物，寻觅青春的踪迹。记忆中的美是那么幽妙，现实中的美又是那么明晰，无论是南方的阴柔之美抑或北方的阳刚之美，其形、色、动、静，都写得那么鲜活传神！它使老者被记忆

中的青春唤醒，它让少年在青春鼓动下更加奋发。人人都具有爱美的天性，人人都拥有今天的，未来的或过去的青春。《雪》的读者几十年来如此广众，就因为人人心灵中都有一片美好与青春的“感应区”。

象征意象中寄寓着别样的情思。如雪罗汉身上就分明寄托着“自嘲”的意绪，联系当时作家一腔寂寞孤愤准备尽受旧日伙伴谩骂攻击而不顾的心态就十分明瞭了。而全文对冬雪之美的深情揭示，又分明透出雪层下蕴藏着蓬勃的生机。从冰天雪地里竟然捕捉并展示出那不可遏止的盎然春气，象征的力量真是玄妙之极。

# 风 等

鲁 迅

北京的冬季，地上还有积雪，灰黑色的秃树枝丫叉于晴朗的天空中，而远处有一二风筝浮动，在我是一种惊异和悲哀。

故乡的风筝时节，是春二月，倘听到沙沙的风轮声，仰头便能看见一个淡墨色的蟹风筝或嫩蓝色的蜈蚣风筝，还有寂寞的瓦片风筝，没有风轮，又放得很低，伶仃地显出憔悴可怜模样。但此时地上的杨柳已经发芽，早的山桃也多吐蕾，和孩子们天上的点缀相照应，打成一片春日的温和。我现在在那里呢？四面都还是严冬的肃杀，而久经诀别的故乡的久经逝去的春天，却就在这天空中荡漾了。

但我是向来不爱放风筝的，不但不爱，并且嫌恶他，因为我以为这是没出息孩子所做的玩艺。和我相反的是我的小兄弟，他那时大概十岁内外罢，多病，瘦得不堪，然而最喜欢风筝，自己买不起，我又不许放，他只得张着小嘴，呆看着空中出神，有时至于小半日。远处的蟹风筝突然落下来了，他

惊呼；两个瓦片风筝的缠绕解开了，他高兴得跳跃。他的这些，在我看来都是笑柄，可鄙的。

有一天，我忽然想起，似乎多日不很看见他了，但记得曾见他在后园拾枯竹。我恍然大悟似的，便跑向少有人去的一间堆积杂物的小屋去，推开门，果然就在尘封的什物堆中发见了他。他向着大方凳，坐在小凳上；便很惊惶地站了起来，失了色瑟缩着。大方凳旁靠着一个蝴蝶风筝的竹骨，还没有糊上纸，凳上是一对做眼睛用的小风轮，正用红纸条装饰着，将要完工了。我在破获秘密的满足中，又很愤怒他的瞒了我的眼睛，这样苦心孤诣地来偷做没出息孩子的玩艺。我即刻伸手折断了蝴蝶的一支翅骨，又将风轮掷在地下，踏扁了。论长幼，论力气，他是都敌不过我的，我当然得到完全的胜利，于是傲然走出，留他绝望地站在小屋里。后来他怎样，我不知道，也没有留心。

然而我的惩罚终于轮到了，在我们离别得很久之后，我已经是中年。我不幸偶而看了一本外国的讲论儿童的书，才知道游戏是儿童最正当的行为，玩具是儿童的天使。于是二十年来毫不忆及的幼小时候对于精神的虐杀的这一幕，忽地在眼前展开，而我的心也仿佛同时变了铅块，很重很重的堕下去了。

但心又不竟堕下去而至于断绝，他只是很重很重地堕着，堕着。

我也知道补过的方法的：送他风筝，赞成他放，

劝他放，我和他一同放。我们嚷着，跑着，笑着。  
——然而他其时已经和我一样，早已有了胡子了。

我也知道还有一个补过的方法的：在讨他的宽恕，等他说，“我可是毫不怪你呵。”那么，我的心一定就轻松了，这确是一个可行的方法。有一回，我们会面的时候，是脸上都已添刻了许多“生”的辛苦的条纹，而我的心很沉重。我们渐渐谈起儿时的旧事来，我便叙述到这一节，自说少年时代的胡涂。“我可是毫不怪你呵。”我想，他要说了，我即刻便受了宽恕，我的心从此也宽松了罢。

“有过这样的事么？”他惊异地笑着说，就象旁听着别人的故事一样。他什么也不记得了。

全然忘却，毫无怨恨，又有什么宽恕之可言呢？无怨的恕，说谎罢了。

我还能希求什么呢？我的心只得沉重着。

现在，故乡的春天又在这异地的空中了，既给我久经逝去的儿时的回忆，而一并也带着无可把握的悲哀。我倒不如躲到肃杀的严冬中去罢，——但是，四面又明明是严冬，正给我非常的寒威和冷气。

一九二五年一月二十四日

《风筝》选自鲁迅先生散文诗集《野草》。文章以诚挚内疚的心情，以悲怆无奈的语调，追忆了童年时代一件追悔莫及的旧事，审省自我，警诫他人，控诉社会，寄希望于未来。字里行间，情真意切，感人肺腑。

事情普通之极，但以小见大，言近意远，不仅揭露了封建思想文化对活泼自然的儿童天性的束缚与虐杀，而且通过对自己当年在幼弱、稚气的弟弟面前表现出来的粗暴、蛮横的自责与追悔，传达出一位伟人自我更新、不断求进的严肃认真的人生态度。而成年后的弟弟对他的诚挚检讨表现出来的无动于衷，则又使他深感如沉重的“悲哀”压在心头。这种深重的“悲哀”具有深广的内容与背景。文章的精妙之处正在于把这种“悲哀”的成因以及由此触发的内在感情因素含而不露地抒写出来。文章叙写简洁明白，语言精炼准确，如泉水幽咽，絮絮不绝，忧患之意随处可见，但绵绵情思却又含蓄不尽。

# 没有秋虫的地方

叶绍钧

阶前看不见一茎绿草，窗外望不见一只蝴蝶，谁说是鹁鸽箱里的生活，鹁鸽未必这样趣味干燥呢。秋天来了，记忆就轻轻提示道：“凄凄切切的秋虫又要响起来了。”可是一点影响也没有，邻舍儿啼人闹，弦歌杂作的深夜，街上轮震石响，邪许并起的清晨，无论你靠着枕儿听，凭着窗沿听，甚至贴着墙角听，总听不到一丝的秋虫的声息。并不是被那些欢乐的劳困的宏大的清亮的声音淹没了，以致听不出来，乃是这里本没有秋虫这东西。呵，不容留秋虫的地方！秋虫所不屑留的地方！

若是在鄙野的乡间，这时令满耳是虫声了。白天与夜间一样地安闲；一切人物或动或静，都有自得之趣：嫩暖的阳光或者轻淡的云影覆盖在场上，到夜呢，明耀的星月或者徐缓的凉风看守着整夜，在这境界这时间唯一的足以感动心情的就是虫儿们的合奏。它们高、低、宏、细，疾、徐、作、歇，仿佛曾经过乐师的精心训练，所以这样地无可批

评，踌躇满志。其实他们每一个都是神妙的乐师，众妙毕集，各抒灵趣，哪有不成人间绝响的呢。虽然这些虫声会引起劳人的感叹，秋士的伤怀，独客的微喟，思妇的低泣；但是这正是无上的美的境界，绝好的自然诗篇，不独是旁人最欢喜吟味的，就是当境者也感受一种酸酸的麻麻的味道，这种味道在一方面是非常隽永的。

大概我们所蕲求的不在于某种味道，只要时时有点儿味道尝尝，就自诩为生活不空虚了。假若这味道是甜美的，我们固然含着笑意来体味它；若是酸苦的，我们也要皱着眉头来辨尝它：这总比淡漠无味胜过百倍。我们认为最难堪而亟欲逃避的，惟有这一个淡漠无味！

所以心如槁木不如工愁多感，迷蒙的醒不如热的梦，一口苦水胜于一盏白汤，一场痛哭胜于哀乐两忘。但这里并不是说愉快乐观是要不得的，清健的醒是不须求的，甜汤是罪恶的，狂笑是魔道的。这里只说有味总比淡漠远胜罢了。

所以虫声终于是足系恋念的东西。又况劳人、秋士、独客、思妇以外还有无量的人，他们当然也是酷嗜味道的，当这凉意微逗的时候，谁能不忆起那妙美的秋之音乐？

可是没有，绝对没有！井底似的庭院，铅色的水门汀地，秋虫早已避去惟恐不速了。而我们没有它们的翅膀与大腿，不能飞又不能跳，还是死守在这里。想到“井底”与“铅色”，觉得象征的意味

丰富极了。

叶绍钧(圣陶)是我国现代著名教育家，也是现代文学前辈作家，在小说、童话、散文等领域建树卓著。其长篇小说《倪焕之》是最早出版的现代长篇小说的“扛鼎之作”。作为一代杰出的语言大师，他的不少短篇小说及散文堪称运用现代文学语言的典范作品。本篇是作家的早期散文，从结构到语言都极为精巧。时值五四新文化运动后的落潮时期，高潮退尽后的城市一片抑郁沉闷之气，经历了时代大潮的进步知识分子深感窒息与不满。作者以人们向往秋虫的鸣唱，向往充满生机的乡村的曲笔，借物抒怀，衬托出没有秋虫的地方的沉寂、死静，吐露出当时一代知识分子的复杂心绪。本文思奇妙，状物精辟，如风景画，如抒情诗，绘声绘色，惟妙惟肖。如写秋虫，不仅状写其虫声的韵味与节奏，更活画出其神态。语言清新自然，富有象征意味。尤可称道的是，文章主题为《没有秋虫的地方》，但却不直接写此处的沉闷静寂，而着力写秋虫所在的乡间声情，以产生强烈反差效应。叶圣陶对散文创作十分重视，认为文艺创作可从练习散文入手，称之为“木炭习作”，其散文大都如此篇写得清淡素朴，语言精致优美，值得认真研析。

## 藕与莼菜

叶绍钧

同朋友喝酒，嚼着薄片的雪藕，忽然怀念起故乡来了。若在故乡，每当新秋的早晨，门前经过许多的乡人：男的紫赤的臂膊和小腿肌肉突起，躯干高大且挺直，使人起康健的感觉；女的往往裹着白地青花的头布，虽然赤脚，却穿着短的夏布裙，躯干固然不及男的这样高，但是别有一种康健的美的风致；他们各挑着一副担子，盛着鲜嫩玉色的长节的藕。在藕的家乡的池塘里，在城外曲曲弯弯的小河边，他们把这些藕一濯再濯，所以这样洁白了。仿佛他们以为这是供人体味的商品的东西，这是清晨的图画里的重要题材，假若满涂污泥，就把人家欣赏的浑凝之感打破了；这是一件罪过的事情，他们不愿意担在身上，故而先把它们濯得这样洁白了，才挑进城里来。他们想要休息的时候，就把竹扁担横在地上，自己坐在上面，随便拣择担里的过嫩的藕尖或是较老的藕朴，大口地嚼着解渴。过路的人便站住了，红衣衫的小姑娘拣一节，白头发的老公